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南通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

项目编号： 2017-320600-54-01-130853

建设地点： 南通市通州区、崇川区、经济开发区

验收单位： 南通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6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南通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	行业类别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南通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南通市水利局 通水许可农〔2018〕2 号, 2018 年 10 月 31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 年 12 月~2022 年 8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与北京城建中南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中铁隧道有限公司、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与通州建总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上海市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与南通二建联合体、常州市华景花木园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南通禹泽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苏水规[2021]8号）、《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苏水规[2018]4号），南通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在南通市主持召开南通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施工单位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与北京城建中南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中铁隧道有限公司、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与通州建总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上海市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与南通二建联合体、常州市华景花木园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多家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南通禹泽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对南通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水土保持进行了监测，提交了监测报告；南通禹泽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对南通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技术评估，提交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情况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技术评估情况的汇报，以及主体设计、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和监理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南通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经过南通市通州区、崇川区、经济开发区。工程于2017年12月开工，2022年8月完工，总工期56个月，并于2022年11月开

通初期运营。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8年10月31日，南通市水利局以《关于准予南通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南通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通水许可农〔2018〕2号）批复了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182.03hm<sup>2</sup>。

####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17年8月，以本项目总体总包设计服务单位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牵头的多家设计单位陆续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并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纳入了主体工程设计中。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9年12月，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了南通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监测单位组建了该项目水土保持监测项目部，与主体工程建设同步开展水土保持监测，重点监测扰动土地面积、防治责任范围、土石方挖填、造成水土流失状况、实施水土保持措施类型、进度和工程量等指标；项目完工后重点监测内容包括撒播草籽绿化、植被恢复等水土保持措施保存状况巡查，落实维护责任，确保发挥预防水土流失的效益。2023年10月，监测单位编制完成了该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作为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依据。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为99.7%，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99.1%，土壤流失控制比为2.16，渣土防护率为97%，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9.1%，林草覆盖率为32.6%。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年8月，南通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南通禹泽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并编制验收报告。验收单位成立了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组，对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调查分析、现场核实、检查检验与质量评定，并编制完成了《南通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经核定，本项目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139.12hm<sup>2</sup>。工程建设过程中，建

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实施了场地平整、表土回填、撒播草籽绿化等措施。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措施投资 8983.97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1061.64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6278.07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1136.54 万元、独立费用 348.11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59.61 万元。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认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将水土保持纳入主体工程设计与建设管理体系，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措施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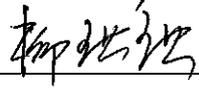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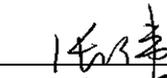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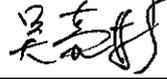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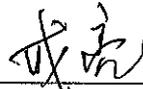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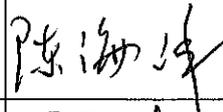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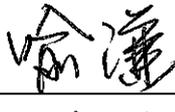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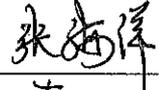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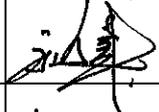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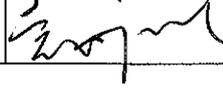
#### （七）后续管护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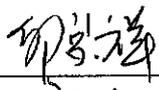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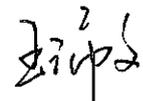
项目运行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并发挥效益。

组长：

2023 年 10 月 26 日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赵涛宁	南通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柳琳琳	南通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正高级工程师		建设单位
	张 伟	南通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建设单位
	吴嘉彬	南通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施卫华	南通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成 亮	南通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周 焱	南通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田 立	江苏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 南通分局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陈海峰	江苏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 南通分局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闫 肃	南通升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赵 杰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 设计研究院	工程师		设计单位
	喻 谦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 研究院有限司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 监理单位
	张海洋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秦 伟	江苏山水环境建设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乐 建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袁少鹏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成员	邱宗祥	中铁一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方成成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王沛文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王 正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沈金红	南通禹泽水利工程设计 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